

因“地”置“警”巧融合

——松原市公安局打造基层治理“新态势”纪事

本报记者 刘巍

“警务室建在村里面，我们老百姓心里真踏实！”近日，松原市乾安县让字镇有字村居民刘大爷这样感慨。在蜿蜒的松江两岸，城乡社区警务助理室、警务站如同雨后春笋，在松原公安“警地融合”新机制的作用下，深入辖区、扎根基层，给百姓带来看得见的安全感。

(一)

警力怎样“因地制宜”发挥效用？群防群治如何生动落实？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怎样彻底打通？是“警地融合”这一举措要破解的关键所在。松原公安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依托“一局一样板、一所一特色”载体，示范带动“警地融合”工作向纵深开展。

松原市公安局成立“警地融合”专项工作组，通过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出台相关方案规划等方式，明确工作方向、目标、重要性，用党建带动工作落实，与各县(市)公安局、分局签订“责任状”，推进派出所长进乡镇(街道)班子、社区民警进村(社区)班子，建立落实社区民警每周与村(社区)书记、治保会主任联系见面制度，为打造“一局一亮点、一所一特色”

的松原“样板”奠定政治基础。

在原有“一村一警”“网格员”建设基础上，他们优化基层警务辅助力量配备，在全市范围内组建“五老”队伍47支2691人、民兵连109支2845人、物业保安队156支3632人，协助辖区派出所开展工作，“一村(格)一警一连一队”的群防群治新局面铺开。

(二)

今年6月中旬，前郭县公安局、宁江公安二分局、扶余市公安局等多地举行警用电动自行车配发仪式。全市范围内511台警用电动自行车一次性配发到位，让社区警务“跑起来”，标志着松原公安在“警地融合”基础支撑工作中又迈进一步。

与此同时，松原公安在各基层派出所建立社区警务室1182个、驻村警务站2652个、“居地勤务”工作站40个，将1279名机关民警“下沉”到基层，扩大社会面治安管控的覆盖范围和执行力度，把警力摆在街面，提升群众见警率、满意度，实现“警力支持”最大化。

除了传统治理模式之外，基层治理若想从“稳得住”向“管得好”转变，离不开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利用“互联网+”、信息化系统的优势，松原公安在打击违法犯罪、治安交通管理、便民服务、新媒体宣传等方面，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激活赋能。

目前，全市109个户籍派出所窗口已全部实行户籍、交管业务合署办公，全市派出所参与车驾管业务培训218人，累计办理车驾管业务132笔，提高了交通管理工作效率，也为辖区群众提供了极大便利。

(三)

松原公安紧盯“四项任务”，让“警地融合”之树在基层茁壮成长。

“把脉式”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宁江公安一分局的“老蒋调解室”和全市公安机关其他17个调解室，共同构成松原公安的“调解品牌”，对待群众矛盾纠纷及时发现、认真调解，群众握手言和之后，警民情谊也更加深厚。截至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调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120起。

“闭环式”排查，整改风险隐患。松原

公安以派出所人员“三进”、对接民兵组织和社区物业安保人员等举措为抓手，结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全面排查人员密集区域、医院校园周边、“九小场所”等地的治安消防安全，及时发现整改风险隐患，为群众平安拧紧“安全阀”。

“捆绑式”追踪，解决疑难杂症。松原公安大力开展“一村(格)一警一连一队”机制建设，市局机关部分警力下沉到城区分局派出所担任社区民警，使得城区派出所警力由原来的41.7%上升到54.4%。各县(市)公安局下沉警力在日常工作中，包保驻守村级警务室，通过“捆绑式”追踪服务，解决群众所急所难，显著提升群众幸福感。

“全覆盖”巡防，打造平安辖区。在松江公安分局，全警积极打造派出所与企业内保部门、油田基层组织“联打联防”的警企联动长效机制，进一步压降刑事、治安发案率，共建平安油田。警力、企业、群众相融合，实现“人防+技防”合成作战，构建了“互相帮、共同管”的和谐局面。全市公安机关新建121支“派出所110快反队”，实现212处重点部位全覆盖，助推刑事案件整体发案率环比下降10.7%。

党建引领乡村人居环境大改善

本报讯(高明)近年来，辉南县抚民镇探索实施“党建+人居环境整治+志愿服务”模式，借助主题党日活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爱国卫生运动等，深入开展“我是党员我带头”“我是代表我参与”等志愿服务活动200人次，深入推进村庄净化、绿化、亮化、美化行动，助力乡村人居环境大提升。

抚民镇各村在包村干部、支部书记的带领下，村“两委”、党员代表带头参与村庄净化、绿化、亮化、美化行动，不断激发群众主人翁意识，进一步动员全镇群众

在人居环境大提升行动中大展身手，形成群策群力参与的良好氛围。

通过“网格化”管理，形成点对点工作格局，做到以人促户、以户促点、以点带面，激发群众的自觉性、主动性。积极开展人居环境观摩评比、“最美干净庭院人家”示范户创建竞选等活动，树立环境卫生整治典型，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促进群众转变思想观念，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人居环境新格局。

着力解决上访群众合理合法诉求

本报讯(丁淑艳)白山市江源区信访局成立“温度心理咨询室”，组建志愿者服务团队，开展“慰老暖心”“心理健康科普小屋”等群体互助服务，帮助特殊上访群众走出低谷、重拾信心、燃起希望。今年以来，该局已开展各项活动16场。

该局将“慰老暖心”特殊家庭服务活动对接至镇街、社区日常工作中，由信访“温度心理咨询室”人员参与服务，针对信访群众独居、孤寡、空巢等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组织心理咨询师、律师、“五老”志愿者开展关注需求、关怀走访、关爱帮扶等系列服务活

动，搭建特殊困境家庭专项服务体系。通过原有“心理健康科普小屋”群体，依托骨干成员居住点，打造活动阵地，培育“朋辈支持员”，并召集邻近的服务对象参与志愿服务，给予特殊困境家庭情感支持。

在强化服务的同时，该局着力解决上访人员诉求，建立信访工作个案服务系统资源联动“1+3+6+N”模式，即1个部门牵头+“三服务”工作机制+“六进”体系+N个部门配合处理信访事件，针对信访群众诉求进行个案调度，根据具体案情迅速展开分析，联动镇街相关部门制定多项有力措施，解决上访群众信访合理合法诉求。

推进全流程人才培养

本报讯(姜洁)德惠市人民法院建立健全定岗定责工作制度，明确员额法官、助理、文员以及综合行政人员工作职责，定岗定责到个人，结合绩效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队伍战斗力和创造力，推动审判执行质效双提升。

今年以来，德惠法院结合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改革工作，将文员集中管理，进行法官助理和文员业务分割，明确法官助理辅助办案、文书撰写、参与庭审、精品工程等方面工作职责。他们进行全流程人

才培育培养，储备专业人才，让精品工作成为发现和培养各岗位人才的渠道和孵化器，为业务、党务、政务培养综合性人才。

为进一步推进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引领青年干警成长成才，德惠法院推出法院干警全周期个人发展规划。结合个人意愿、组织培养方向规划五年内干警个人职业发展方向，储备干警个人发展规划信息，激发队伍的上进心、进取心，推动形成竞争有序的工作氛围。

破解人案矛盾促进审判提质增效

本报讯(朱家渔)今年以来，蛟河市人民法院实施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改革，采取有力措施，建立制度规范化、流程标准化、管理精细化的全面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管理新模式，有效破解了人案矛盾，审判工作实现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推进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中心实质化运作，蛟河法院出台系列改革方案，明确改革任务、开展步骤及责任分工，着眼于集约处置、分段执行、流程化管理、模块化办理，打造了“1135”全面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管理新模式，即由一个立案庭统筹，建立一个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中心分配工作任务，三大区域分别管理，内设5个综合组负责具体工作开展，实现了“点对点、线对线”的工作格局，涵盖了导诉咨询、预审材料、排期开庭、庭审记录、合议记录、电子卷宗、督促履行、费用清退等环节的全流程诉讼服务，实现“法官专注审判主业，集约人员专精辅助事务”的审判运行模式。

蛟河法院审判辅助事务集约中心在明确事务属性的基础上，详细梳理了立案、扫描、编目、送达、庭审、审后及归档等全链条各环节的可剥离的审判辅助事务，其内部共设立5个综合组，各司其职，分工明确。诉服组负责导诉、立案材料的收转、审查、诉讼费

预交审查及司法鉴定工作。对递交诉讼材料不全的当事人，实行一次性告知义务，减少当事人诉累。在司法鉴定环节中，鉴定专员在接到任务的2日内完成摇号及司法鉴定相关的前期工作。庭审组根据系统内排期信息，提前一个工作日分配1名记录专员，辅助法官完成当日庭审工作。审后组依据生效文书进一步开展督促履行、清退诉讼费及上诉移送等工作。审判辅助事务集约中心的应用与上线，使蛟河法院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改革的效能和优势得以释放。据统计，8月份，蛟河法院集约送达组排期案件数共208件，排期成功率为100%。充分利用智能庭审系统开展语音转写、电子卷宗、庭审直播等信息化应用，庭审组共完成庭审记录210次。实行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工作以来，法官的事务性工作剥离了50%以上。

审判辅助事务集约中心通过网上处理、专人专责，让审判工作更加便捷、高效，形成了审判辅助事务发起、接收、办理、反馈等全链条闭环式集约路径，实现了业务办理全程留痕、实时提醒、一体化办公。推动了审判辅助事务由分散粗管到统一精细化管理的转变，有效压缩了审判辅助事务的耗时，实现了为法官减负、为司法提速、为群众解忧的良好效果。

本报讯(李雪)今年以来，珲春市人民法院主动参与并协助基层组织的治理工作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创建了“无讼E站”，实现人民法院工作重心前移、力量下沉，源头化解矛盾纠纷，有效满足群众多元司法需求，为推动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制度和保持基层社会稳定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2019年至2023年，珲春市人民法院先后与新安街道团结社区、英安镇英安社区、靖和街道林园社区，共同创建“老法官工作室”“老法官调解工作室”“物业纠纷调解工作室”“无讼E站”。

从“老法官工作室”到“老法官调解工作室”再到“物业纠纷调解工作室”，最终升级为“无讼E站”，充分彰显了珲春市人民法院全面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创新“枫桥经验”，根据不同地区的矛盾纠纷特点，因地制宜建成无诉讼社区、无诉讼村屯、便民网络法庭、24小时便民服务站、共享法庭、跨境电商产业园融智法律解纷中心、“无讼E站”等项目，打造了百姓家门口的“无讼E站”。

依托无诉讼社区建设，珲春市人民法院将调解、立案、送达、执行四项功能有机结合，为群众提供多项司法服务。分别与创建社区建立了联区法官工作制度，由指定的法官对社区、街道的人民调解组织进行专门负责和法律指导，定期对调解人员进行法律业务培训，力争实现“小事不出村屯，大事不出乡街，矛盾不上交”。

与此同时，珲春市人民法院还与珲春东北亚跨境电商产业园联合建立跨境电商产业园融智解纷中心，充分、高效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优化营商环境，推进跨境电商领域纠纷的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进一步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优质司法服务。

扎实开展“一标三实”工作

本报讯(张彤宇 王诗涛 记者王子阳)自党建引领“警地融合”工作开展以来，红石森林公安局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的工作导向，组织民警扎实开展“一标三实”数据维护工作，切实推动“一标三实”基础信息实现服务实战效能。

积极开展入户走访，采集准确详实信息。组织民警按照采集要求，对“一标三实”数据信息进行维护，逐户逐人核查地址标注是否正确、房屋信息登记是否完整、实有人口基本信息是否准确，对所采集信息进行核查完善，提升基础信息质量，保证采集信息的鲜活、准确性。

以“一标三实”为抓手，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各派出所把“一标三实”信息采集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相结合，积极排查邻里纠纷、劳资纠纷、感情纠纷等引起的社会矛盾，有效预防新矛盾、新风险，促进辖区和谐稳定。

借力“一标三实”，助推反诈宣传。民警在开展“一标三实”信息采集的同时，积极向群众宣传防范电信诈骗常识，讲解电信网络诈骗手段方法，提醒群众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和短信，以免上当受骗，切实保护好百姓“钱袋子”。

多措并举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刘永亮 赵红生 记者王子阳)今年以来，梅河新区(梅河口市)公安局深化“三项新机制”，组织各基层派出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创新矛盾纠纷联调工作法。

新华派出所根据居民诉求种类繁多、情况复杂的实际，依托党群服务站，全力打造“蓝色调解队”，将检法司和生态环保系统等相关专业人士吸纳进来，通过提供法律援助和举办普法知识讲座，为辖区居民及时解决纠纷和诉求，做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营造了知法懂法守法的良好氛围。

解放派出所警务室、警务站积极构建网罩式防控、网格化管控、网络化宣传、邻里守望、重点观望、救助探望的“三网三望”警地融合机制。由社区民警辅警牵头，吸纳民兵、村民代表、党员和其他社会成员组建社会主义巡逻队，实行“定点驻防+动态布防”的巡防模式，有效预防了“两抢一盗”等案件发生。

红梅派出所推出“围炉夜谈”活动，夜间在法治广场、各村委小广场等地点，办案民警、社区民警、户籍民警与群众围坐在一起，通过“拉家常”“唠唠嗑”的方式，面对面促膝谈心，收集社情民意，掌握社区警务工作主动权，实现零距离服务群众。

走访企业架起“连心桥”

本报讯(刘尚廷)近日，永吉县人民法院营商服务团深入永吉县农村商业银行开展季度走访调研，提供法律咨询，架起“连心桥”。

双方召开了“永吉法院-永吉农商行‘依法清收’对接会”，营商服务团就企业在法律方面的困难和诉求提出解决措施。永吉农商行目前仍有一批尚未清收的借款。按照各个借贷人的具体情况，营商服务团提供了针对性建议。对于在执案件的进度以及执行款可扣划的范围，执行局负责人逐一进行了详细解答。涉及到未起诉的案件，审委会专职委员给出专业性指导建议，提示在起诉前准备好书面证据及相关材料，可对贷款人已知财产进行诉前保全并在规定时间内起诉。

据悉，永吉法院已为涉企案件开通绿色通道，由立案大厅统一收案，速裁团队审理，能够做到对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结、快执”，最大程度减少企业诉累。

安图公安破获摩托车被盗案

本报讯(刘汉卿 任传耀)自“小案快破、防电诈、保民安”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安图公安全力围绕“小案快破、抢案必破、盗案多破、追赃挽损”的工作目标，成功破获一起摩托车被盗案。

近日，安图县松江镇辖区居民刘某报警称：自家院子内停放的摩托车被盗。接警后，民警通过大量摸排走访，对周边视频监控反复筛查、比对、甄别，24小时内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抓获，将被盗车辆归还车主。

下好调解服务『先手棋』



为营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日前，四平消防救援支队红开大队开展人员密集场所消防产品排查工作。图为消防员在检查灭火器。刘芮伊 摄

法治宣传进校园

本报讯(刘欣如)近日，辉南县人民法院法官走进辉南县第六中学，以法律讲座的形式为800余名高一新生送去法治教育课。讲座中，为了让学生们远离霸凌与校园贷，主讲人通过以案释法与视频演绎的方式为大家讲授相关内容。下一步，辉南县人民法院将不断延伸司法职能，通过灵活多样的方式，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营造健康和谐的校园环境。

简讯

着力提升队伍素质

本报讯(林倩)今年以来，临江林区基层法院坚持“人才第一资源”理念，灵活施策，确保人才招得来；注重培养，确保人才用得好；多措并举，确保人才留得住。他们深入实施队伍素质“提升工程”，培养高素质人才、加强年轻干部培养锻炼，为法院高质量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宣传普及《森林法》

本报讯(耿扬)近日，白城铁路运输法院开展了“环境资源审判公众开放日”活动，干警们走进市民公园、火车站等场所宣传普及《森林法》《湿地保护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在铁路第一小学，他们为同学们带来一堂别开生面的“环保法治课”，吸引小学生们的关注，并赠送小玩偶作为“环保小卫士”代言人。

提高居民环保意识

本报讯(盛志俊)近日，抚松林区基层法院走进松江镇红旗社区，开展“美化环境”主题活动。干警们走进社区内卫生死角进行了清理，确保环境卫生整洁，杜绝火灾等安全风险。他们以法律宣讲、派发传单等形式，向小区群众宣传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提高辖区居民环保意识，倡导文明风尚，带动更多人积极加入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

提升执法监督实效性

本报讯(陈博琳)辽源市公安局东吉分局注重以事后监督到事前提醒转变，由案件办理之初就介入，提升执法监督的前瞻性、针对性、实效性。今年以来，分局法制大队跟踪指导案件173起，与检察机关会商案件65起。参与审讯旁听和回看审讯录像102次，开展现场复勘45次，盯办涉及涉案财物案件29起。

举办消防业务培训

本报讯(孟庆一)近日，梨树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梨树县公安局组织召开全县公安派出所消防业务培训。讲解员结合消防法和《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等相关消防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就如何做好派出所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工作进行了现场指导，就如何进一步规范消防执法程序、如何正确运用消防法律法规等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及交流。此次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派出所民警消防执法水平。